



# 实干创新惠民生 攻坚克难提质效

## ——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综述

□本报记者 詹艳

执行工作事关民生福祉、事关司法权威,是实现公平正义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为有效推动执行工作质量、效率和公信力不断提升,近年来,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以深化改革为契机,紧紧围绕“人”“案”两个核心展开改革,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,抓管理、强执行、促质效,推动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实现“事务集约、繁简分流”,在改革创新中攻坚克难,助力执行工作出新出彩。

### 解难题 提质增效

近年来,安顺两级法院不断巩固“基本解决执行难”成果,推动执行工作机制和模式不断健全完善,各项执行指标稳中有进。

“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与党中央提出的‘切实解决执行难’目标和人民群众期待相比,我们还有差距,‘基本解决执行难’虽然实现预期目标,但在有些方面、有些地区,执行难问题仍然存在甚至还较为突出,特别是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反映出执行领域顽瘴痼疾仍然不少。”市法院执行庭庭长张真礼说,要实现“切实解决执行难”“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及时实现权益”,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,就必须深化执行改革,健全解决执行难长效机制。而要开展好执行管理体制改革,首先就必须找准制约全市两级法院执行能力提升的痛点、难点。

“近年来,人民法院的案件成几何倍增,一名执行法官的办案数从不足百件到现在的人均600余件,人案矛盾日益突出。”市法院员额法官向思印回忆道,在2022年之前,全市法院执行工作以“一人包案到底”或者“一个团队包案到底”的传统办案模式为主流,执行权力过于集中,廉政风险高;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期间,最高人民法院将“一人包案到底”的传统办案模式列为执行制约监督不力问题的突出表现。

“案多人少”,执行业务薄弱,执行管理不严,执行环境堪忧,执行干警信心不足等“积垢”和盘托出。其中“监督管理不到位”“案多人少”两大症结,成为了全市法院执行部门较为突出的痛点、难点问题。

“监督管理不到位”——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,而执行则是这最后一道防线上的最后一个环节,从生效文书上的白纸黑字到拿到手中的真金白银,是公平正义得以实现的最好写照,然而由于执行监督不到位、执行制约机制不完善问题存在,执行难问题仍然突出。

“案多人少”——效率无疑是案件执行过程中无法回避的一个问题。如何运用有限的司法资源满足人民群众多元的司法需求,如何在保证办案质量的同时,做到快执、快办,成为摆在人民法院面前的重要课题。以2022年为例,西秀区法院共收执行案8525件,有员额法官10人,人均办案数量达852.5件,相当于每名员额法官平均每天办案达3.3件。

我市两级法院不同程度地存在案件积压、执行拖延等问题,严重影响着人民群众对司法公平正义的直观感受和认知。

市法院“聚难点”“抓重点”“通堵点”,深入推进执行管理体制改革,推进事务集约、繁简分流改革。

### 强基础 深化改革

找准制约市法院执行能力的痛点、难点,市法院以“监督管理不到位”“案多人少”两大制约执行工作的症结为着力点,紧紧围绕“人”“案”两个核心,科学谋划、统筹部署、组织保障,打好深化执行管理体系改革基础。

为切实加强改革试点工作的领导,全面推动执行管理体制各项工作有序推进,市法院成立了以党组书记、院长为组长,中院班子成员及各基层法院“一把手”为副组长,各基层法院执行局为成员单位的领导小组,同时设立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安顺中院执行局,负责日常工作协调和推动,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,推动构建形成全市两级法院上下联动、部门协调的工作格局。

同时,领导小组办公室先后多次组织召开管理体制办公室会议,强化对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深化执行改革健全解决执行难长效机制的意见——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纲要(2019—2023)》《关于进一步完善执行权制约机制、加强执行监督的意见》等上级部门文件精神领会,确保准确领会上级法院精神,把握改革方向。并积极向广东惠州中院等先行改革试点法院学习“取经”,探索寻找符合安顺法院工作实际的执行管理体制改革模式。

市法院党组结合实际,于2022年1月5日正式印发《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全市法院执行管理体制改革的总体方案》。确立了打造全市法院“大执行”的指导思想,明确了围绕“人”“案”开展改革,建立事务集约、繁简分流的执行权运行机制,以及明确了改革的基本原则、主要内容、工作保障、机构设置、工作完成时限、工作要求等,为执行管理体制提供有力遵循。

市法院执行管理体制获得得到了市委政法委、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、市科学技术局等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为积极稳妥开展改革工作夯实基础。

“为把执行管理体制落实落细,市法院改革过程中坚持边实践、边探索、边学习、边总结,不断建立健全配套机制制度。”张真礼说,为深化改革打牢坚实基础,市法院先后制定出台了《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设立安顺法院执行事务中心的工作方案》《关于加强执行指挥中心与执行事务中心衔接的通知》《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全市法院执行案件财产处置工作方案(试行)》等20余项机制制度,切实为改革提供强有力制度保障。

市法院在执行管理体制改革过程中,一方面依托执行指挥中强化“三统一”执行管理为着力点,开展好“人”的改革;另一方面全面实行事务集约、繁简分流的执行权运行机制,对执行案件进行分类,做到“简案快执”和“繁案精办”,提升执行工作质效和规范执行行为,构建常态化的高效运行模式,打破“一人包案到底”的传统执行模式,构建全市法院“大执行”模式,进一步提升全市执行工作质效,建立常态化高效的运行体系,开展好“案”的改革。

### 齐发力 久久为功

自2022年1月市法院开展执行管理体制深化改革以来,安顺两级法院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全力推进执行管理体制深化改革,认真谋划、真抓实干,攻坚克难,经过几年的不懈努力,推动实现执行管理体制深化改革成效初显。

全市法院执行案件以4.33%的速度递增,在案件持续增加,人员配比变化不大的情况下,“大执行”模式进一步激发出执行队伍的内在动力,全市法院各项质效稳步提升。截至2024年底,“3+1”核心指标均达到最高院的要求,且优于全省均值。审判质量管理指标体系涉执行的四项指标中:执行完毕率42.80%,较2023年同期提升13.09个百分点,为优势指标;首执案件终本率27.37%,较2023年同期降低19.03个百分点,为优势指标;执行到位率46.99%,位于区间值内;平均结案时间63.50天,位于区间值内。

“市法院在改革过程中始终紧盯目标任务,始终以执行指标为抓手和着力点,推动执行质效不断提升,并全力推动执行指挥中心实体运行,以指挥中心为枢纽推动执行集约中心高效运作,推动实现“简案快执、繁案精办”良好工作局面,实现各类事务性工作高效推进。一项项务实举措落地生花,一个个指标趋优向好,执行工作迈上新的台阶。

“当前我们存在不少问题和短板,部分基层法院对改革重要意义认识不足、重视程度不够高、举措落实不够有力,执行指标提升仍不够明显,‘事务集约、繁简分流’落实不够有力,如何实现一手抓查人找物‘前端’,一手抓案款管理‘末端’,是今后工作改革深化的方向。”张真礼表示。下一步,市法院将坚持问题导向,围绕“人”“案”两个核心,聚焦政治定力、聚焦执行队伍建设、聚焦执行质效指标、聚焦制度建设,久久为功,持续发力。



本版图片由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